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账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部分无法收回及已达核销状态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2023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188,106,210.65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资产名称	本期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122,376,754.13	27.37%
其他应收款	20,468,772.10	4.58%
应收票据	-49,843.53	-0.01%
存货	43,249,453.55	9.67%
合同资产	2,061,074.40	0.46%
合计	188,106,210.65	42.07%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均拟计入公司2023年度报告期。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数据和原因说明

1、应收款项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对于应收款项，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为 122,376,754.13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为 20,468,772.10 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为 142,845,526.23 元。

应收账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前期已核销的坏账	核销	其他（注）	
坏账准备	734,803,510.19	122,376,754.13	63,067.39	110,873,088.48		746,370,243.23
合计	734,803,510.19	122,376,754.13	63,067.39	110,873,088.48		746,370,243.23

其他应收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5,764,769.49	20,468,772.10				66,233,541.59
合计	45,764,769.49	20,468,772.10				66,233,541.59

2、应收票据

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损失准备。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公司 2023 年度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转回为 49,843.53 元。

3、合同资产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合同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对于合同资产，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为 2,061,074.40 元。

4、存货

对于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过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结合各业务的实际情况，认真评估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 43,249,453.55 元。

三、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对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经多种渠道催收后确实无法回收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110,873,088.48 元。核销后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核销客户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议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及核销资产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88,106,210.65 元，该项减值准备计入公司 2023 年度损益，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相应减少 188,106,210.65 元。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资产的价值。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873,088.48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